

副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50094

彰化市公園路1段409號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辦公地址：彰化縣公園路1段409號

承辦人：張家豪

電話：(04)7532620

傳真：(04)7268214

電子信箱：a7201801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水利資源處水利工程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水工字第10903367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聽會會議紀錄1份（正、副本均含）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舊社排水（第二期）改善及橋梁改建工程第2次工程公聽會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9年8月27日府水工字第1090307798號開會通知單賡續辦理。
- 二、公告日期：109年9月23日起至109年9月30日止，共8日，請社頭鄉公所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第1項第4款將附件公告6份（含公聽會會議紀錄），屆時協助張貼於村（里）辦公處公告處所，與村（里）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，並請協助拍照存檔提供本府使用。

正本：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（含公告1份）、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（含公告1份）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彰化縣議會謝議長典林、彰化縣議會副議長許原龍服務處、彰化縣議員許書維服務處、彰化縣議員鄭俊雄服務處、彰化縣議員蕭如意服務處、彰化縣議員蕭淑芬服務處、彰化縣議員陳榮妹服務處、彰化縣社頭鄉公所（含公聽會會議紀錄6份及公告6份）、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（119詳如名冊）

副本：亞興測量有限公司、協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、本府行政處（含公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各1份，請協助張貼公布欄）、本府水利資源處水利管理科（含公告1份）、本府水利資源處水利工程科（均含附件）

縣長王惠美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